



第八十五課：神賜我分必要用

和合本：路加福音十九 11-27

「¹¹ 眾人正在聽見這些話的時候、耶穌因為將近耶路撒冷、又因他們以為神的國快要顯出來、就另設一個比喻說、¹² 『有一個貴冑往遠方去、要得國回來。¹³ 便叫了他的十個僕人來、交給他們十錠銀子、(錠原文作彌拿一彌拿約銀十兩) 說、「你們去作生意、直等我回來。」¹⁴ 他本國的人卻恨他、打發使者隨後去說、「我們不願意這個人作我們的王。」¹⁵ 他既得國回來、就吩咐叫那領銀子的僕人來、要知道他們作生意賺了多少。¹⁶ 頭一個上來說、「主阿、你的一錠銀子、已經賺了十錠。」¹⁷ 主人說、「好、良善的僕人、你既在最小的事上有忠心、可以有權柄管十座城。」¹⁸ 第二個來說、「主阿、你的一錠銀子、已經賺了五錠。」¹⁹ 主人說、「你也可以管五座城。」²⁰ 又有一個來說、「主阿、看哪、你的一錠銀子在這裏、我把他包在手巾裏存著、²¹ 我原是怕你、因為你是嚴厲的人、沒有放下的還要去拿、沒有種下的還要去收。」²² 主人對他說、「你這惡僕、我要憑你的口、定你的罪、你既知道我是嚴厲的人、沒有放下的還要去拿、沒有種下的還要去收、²³ 為甚麼不把我的銀子交給銀行、等我來的時候、連本帶利都可以要回來呢。」²⁴ 就對旁邊站著的人說、「奪過他這一錠來、給那有十錠的。」²⁵ 他們說、「主阿、他已經有十錠了。」²⁶ 主人說、「我告訴你們、凡有的、還要加給他、沒有的、連他所有的、也要奪過來。」²⁷ 至於我那些仇敵不要我作他們的王、把他們拉來、在我面前殺了罷。」』」

引言：

1. Tom Sullivan 是一位奇才，他是美國出色的運動員，自小已經是一個棒球好手，又是長跑專家，每天在海灘跑六英里，也是一個摔角高手，曾在奧林匹克運動會中獲得銅牌，更是高空跳傘能手。不但在體育方面出色，也是一個音樂天才：歌唱家、作曲家、鋼琴演奏家。在電視 Tonight Show 屢次獲邀表演，在 1976 年的 Super Bowl 中被邀請賽前演唱美國國歌。他更是一位作家，寫了好幾本書，如 If You Can See What I Hear 是美國最暢銷書籍之一，此外 Common Sense, You Are Special, The Leading Lady, Dinah's Story 都是非常暢銷的書籍。他又是一位電影/電視明星，他所主演的 Airport, M.A.S.H 極其賣座，曾經兩度獲提名 Emmy Award 他又是一位心理學家，一位演講家，畢業於著名哈佛大學，他實在是一個極了不起的人。但我還講漏了一件非常重要的事，原來他自小就雙目失明，一生活在黑暗中。他生於 1947 年，因早產緣故，要放入氧氣箱內。但不知何解，箱內氧氣過多，以致他雙目失明。他沒有死去，但卻失了寶貴的視力。嘩！你一定感到詫異，怎麼一個盲人都可以高空跳傘、摔角、長跑、彈琴、著書立說？如果你有機會看看他那本 If You Can See What I Can Hear 一書，你會非常佩服這個人。他說：「若人人都有你所有的，這不是最矜貴，若你有的，人家沒有，所謂物以罕為貴，這才是真正的矜貴。人人都可以有眼去看東西，但我卻沒有，這就是上帝給我矜貴的禮物。」「人家看為是負面的，我卻以為是正面；人家以為是不好的，卻是矜貴的」，這就是他所謂的 Sullivan's Rule.
2. 現在讓我們看看路加福音十九 11-27 這段經文。

耶穌在這個比喻中，為我們解答了一個人生的大奧秘：人有生離死別、悲歡離合、充滿各樣的痛楚和混亂，我們一生中，有福有禍、有黑暗也有光明、有生有死，何竟聖經竟然說：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，成為美好？這段經文正好給我們一點啟迪。此段聖經有兩個主題：

- 第一個主題是記載於十九 27：「我那些仇敵，不要我作他們的王」。同樣在 v.14 同樣說：「他本國的人卻恨他」。

我們要明白，耶穌所講這個比喻，與當時眾人所關注的一件事極有關係。當時統治巴勒斯



坦的是羅馬大帝國，羅馬政府以為希律大帝曾協助羅馬打勝埃及，就封他為藩王，替羅馬政府統治巴勒斯坦。到了 4B.C. 希律大帝身亡，他所統治的帝國分給三個兒子：Herod Antipas, Herod Philip 及 Archelaus。而 Archelaus 是負責統治巴勒斯坦之猶大地。猶太人非常憎恨此人，就派了 50 個代表向羅馬皇帝亞古士督上訴，表明不希望 Archelaus 作他們的王。

所以當耶穌講這個比喻，提到：「有一個貴胄往遠處去要得國回來。」這個貴胄是指 Archelaus，因為 Archelaus 要去羅馬，請求亞古士督皇帝授權，因為唯有經羅馬皇帝批准，才可就任。所以耶穌一提這個比喻，聽到的人立即領會。

換言之，這段聖經的主題是：猶太人與耶穌為王之關係。

- 第二個主題則是與馬太福音二十五 14-30 才幹的比喻有關。此人要往遠處去，就叫了僕人來，給他們十錠銀子做生意。當主人回來的時候，向這些僕人算帳。忠心的得到主人的獎賞，惡僕則受到懲罰。這是與主再來有關的訊息。

這兩個主題看來是互不相容，好像沒有多大關係。一方面是論及耶穌為王，猶太人憎恨他，不想他作王。另一個主題是有關僕人所得到的分，能否盡自己的本分。

換言之，我們可以說：這段聖經是提及兩件事：

◇ 一是耶穌的王權

◇ 一是僕人的忠心和本分

其間的關係是值得我們研究。

(一) 耶穌的王權：(v.11-12)

「眾人正聽見這些話的時候，耶穌因為將近耶路撒冷，又因他們以為神的國快要顯現，就接著講了一個比喻，說：『有一個貴族往遠方去，為要取得王位，然後回來。』」

1. 首先我們要看看耶穌講這個比喻是在什麼場景中說的，路加福音十九 11 便有所交代：「眾人正在聽見這話的時候，耶穌因為將近耶路撒冷，又因為他們以為上帝的國快要顯出來，就另設一個比喻說。」這是一個關鍵性的時刻，耶穌將臨近耶路撒冷，祂要進入耶路撒冷城。

我們會問道：「入耶路撒冷城有何重要？這是什麼意思？」

對猶太人來說，這是大件事。他們自從 586 B.C. 亡了國，到處遭人欺壓，以致他們流行一個信念：上帝會差遣彌賽亞來臨，拯救猶太人，從羅馬人的手中奪取皇權，建立猶太人的國度，稱為上帝的國，或天國。在舊約裏，我們常看到這樣的記載：

◇ 撒迦利亞書九 9：「錫安的民哪！應當大大喜樂。耶路撒冷的民哪！應當歡呼。看哪，你們的王來到你這裏，他是公義的，並且施行拯救。」

◇ 詩篇一一八 26「奉主名來的，是應當稱頌的，高高在上和撒那！」

事實上，當耶穌進入耶路撒冷時，群眾就是引用這兩段經文來歡迎耶穌，這是像徵神的國快要降臨，猶太人將會得到拯救和釋放。所以路加便說：「又因為他們以為上帝的國快要顯現，就另設一個比喻來糾正他們的觀念」。

耶穌進入耶路撒冷，當然是擁有王者風範，彌賽亞的本色，但卻不是猶太人所想像的政治性的彌賽亞和國度。為了表明他們在神學上的錯誤，就講出了這個比喻來。

2. 第二個背景我們明白：就是有關猶太人不喜歡耶穌作王。十九 14「他本國的人卻恨他，打發使者隨後去，說：我們不願意這個人作我們的王。」v.27 又說：「我那些仇敵不要我作他們的王。」表面上，王是指 Archelaus，本國人是指猶太人。耶穌很明顯是借用這個故事，來說明一個事實：猶太人不喜歡耶穌作他們的王，他們想自己作王，不想耶穌作他們的王。一如猶太人，我們都想自己擁有主權，而不願意把主權交給耶穌。

為什麼猶太人不喜歡耶穌的王權呢？

這是有關「話事權」的問題。我們要自己話事。不願意把這個話事權交給耶穌。猶太人如是，我們也是一樣。事實上，神國一字，希臘文是 *basileia*，當譯作王權 *Kingship*，而不是王國 *Kingdom*。

3. 明白了這段聖經的背景後，我們現在要看看這個比喻。

v.12「有一個貴胄，往遠方去，要得國回來。」顯明與 v.11 有矛盾，因為 v.11 說「神的國快要顯現。」

既去了遠方，一定有一段時間才回來，怎麼說神的國快要顯現呢？這正是基督教獨特的地方。這裏所謂往遠方去，是主耶穌被釘死後，復活升天，到天父那裏去，坐在神的右邊。祂已成就了救恩，掌管了王權，這是 *already* 的一面，天國已經來到了，人亦可嚐到救恩的滋味。但另一方面，祂還要再來，正如比喻說，從遠方回來。再來時，他要審判世人，這是 *not yet* 的一方面。我們現在正處於 *already-but-not-yet* 的時刻。猶太人並不是這樣的想法，他們以為彌賽亞來了，既有拯救，亦有審判。

耶穌是透過這個比喻去糾正他們的思想。

(二) 人的責任：(v.13-14)

「他叫了自己的十個僕人來，交給他們十錠銀子，說：『你們去做生意，直到我回來。』他本國的百姓卻恨他，打發使者隨後去，說：『我們不願意這個人作我們的王。』」

我們會問道：「在這個 *already-but-not-yet* 的階段，我們應如何活得精彩呢？」正如保羅在羅馬書八 18-22 說：「我們活在這個世代，是充滿了苦楚、虛空、敗壞、轄制、嘆息勞苦。但另一方面，我們卻又是充滿了盼望，等候神的顯現，脫離敗壞的轄制，得勝死亡、得享受人兒女的榮耀。」我們既處在這個矛盾中，如何可以活得精彩呢？

關鍵就是在乎「分」這個字。「分」是什麼意思呢？

➤ 從創造的角度看，「分」與「混亂」是相反的。神的創造是從混亂中，成為有規有矩，井井有條，有秩序的世界。其手段就是「分」。

神創造了光，分成光與暗，日與夜，這是時間上的秩序。他又把空間分上天下地，有天空、



有大地、又分地與海、劃清界線。神造萬物，各從其類，雌雄有分，有規有矩。

- 「分」是神賜給我們的禮物，是神的恩賜，不是應份，意思是神給我們的分。我們的角色是管家和僕人，各得其分。
- 人的責任是各盡其本分，享受神賜給我們的分，不要過份，也不是應份，而是盡其本份。
- 從創造的角度看，神給我們三個使命：

在家庭方面	要生養眾多，遍滿全地。
在工作方面	要管理世界和萬物，包括不同的範疇：政治、文化、教育、社會安寧等等。
在健康方面	要保養身體，懂得安息。

到了新約，神又給我們另外一個分，另外一個使命，就是把福音傳遍天下，這就是我們所說的大使命了！我們有責任去履行上述的使命，盡自己的本份。

(三) 神賜我分必要用：(v.15-27)

「他得了王位回來，就吩咐叫那領了銀子的僕人來，要知道他們做生意賺了多少。頭一個上來，說：『主啊，你的一錠銀子已經賺了十錠。』主人對他說：『好，我善良的僕人，你既在最小的事上忠心，你有權柄管十座城。』第二個來，說：『主啊，你的一錠銀子已經賺了五錠。』主人也對這個說：『你管五座城。』又有一個來說：『主啊！看哪，你的一錠銀子在這裏，我把它包在手巾裏存著。我向來怕你，因為你是嚴厲的人：沒有放的，也要去拿；沒有種的，也要去收。』主人對他說：『你這惡僕，我要憑你的話定你的罪。你既知道我是嚴厲的人，沒有放的也去拿，沒有種的也去收，為甚麼不把我的銀子存在銀行，等我來的時候，連本帶利都取回來呢？』於是他對那些站在旁邊的人說：『把他這一錠奪過來，給那有十錠的。』他們對他說：『主啊，他已經有十錠了。』主人說：『我告訴你們，凡有的，還要給他；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。至於我那些仇敵，不要我作他們王的，把他們拉來，在我面前殺了！』」

1. 首先我們要看看這一段經文的處境問題。在上一段，提到王要遠行，現在要回來了。

這是寓意耶穌死後復活升天，這就是祂的遠行，「回來了」是指主耶穌的再來。

這段聖經提到有兩類人：

- 一是祂的僕人
- 一是反對祂的國民

他們各有不同的遭遇，但卻都是與「分」這主題有關的。

2. 我們先看看那些所謂良善的僕人。

當主人臨離開前，給十個僕人十錠銀子，每人一錠。

一錠銀子	即 1,000 錢銀子
一錢銀子	是一日的工資
一錠銀子	便等如 1,000 日的工資了



從今天的市值看，假如一日的工資是 100 元，一錠銀子便是 100,000 元了，是相當大的一個數目，表明這個主人對他的僕人有相當大的信任。

第一個僕人對主人說：「我賺了十錠」，即是十倍。回報率有十倍是相當不錯的。僕人把全數交給主人，主人又稱讚他是良善的僕人，在小事上是忠心的，就派他管理十座城。這裏所謂「小事」，是指財富上的運用，而大事呢？乃是指管理十座城。這是指天國上的福份，這才是大事！因為這是分享了主的王權，這表明僕人所得到的賞賜，並非佣金，而是主人的信任。

到了第二個僕人，他用一錠銀子賺了五錠，雖然比第一個僕人賺得少些，但主人並非以所賺多少作衡量，他同樣可以分享主人的王權，管領五座城。

但第三個僕人就有所不同了。他對主人說：「主啊，看哪！你的一錠銀子在這裏，我把它包在手巾裏存著，我原是怕你，因為你是嚴厲的人，沒有放下的，還要去拿，沒有種下的，還要去收。」

主人稱這個僕人為惡僕，何解？何惡之有？他既沒有欺騙主人，也沒有打斧頭，只是好好地保管主人的財物，原封不動的歸回，有何不妥？我們至少可以看到以下幾個原因：

- 主人給他的分是一錠銀子，並且指明他要利用這本錢做生意，正如主人說：為甚麼不把我的銀子交給銀行，等我來的時候，連本帶利都可以要回來呢？
- 從他的口中，我們更知道他是不服氣的。他以為主人太霸道了，只有他話事，僕人無話可說。我們要留意他的用字，「嚴厲」一字，是形容一個人的霸道，只有他話事，別人無權作主。「因此他要抗議，你給我的分及使命，我偏偏不去作。」這正是他的意思。或許我們可以用以下一個例子說明：

一對夫婦，聘用了一個家傭替他們打理家務，並且預備飯餸。那天一早，這對夫婦給這個家傭 100 元，給她去街市購買一些菜和魚作為晚餐之用。誰料當他們回家的時候，飯枱上空空如也。家傭解釋說：「我把你給我的一百元放在櫃桶裏，現在交還給你。我知道你是一個嚴厲的人，不煮飯便想吃飯，不煲湯便想飲湯。」想想，你的反應會是如何呢？

3. 神給我們每一個人都有「分」，也是他給我們的使命。

我們有沒有盡量使用我們的分，完成交祂給我們的使命呢？

你是一個忠心的僕人？

或是一個惡僕呢？

我們要看看這個惡僕的後果。主人奪過他的一錠銀子來，給那個已有十錠銀子的僕人。並說：「我告訴你們，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；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。至於我那些仇敵，不要我作他們王的，把他們拉來，在我面前殺了罷。」

你是屬哪一類人呢？